

「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（第8次修訂）」異動表

項次	異動別	分類編號				行業名稱及定義	異動日期
		大類	中類	小類	細類		
1	修			432	4320	<p>庭園景觀工程業 凡從事公園、庭園景觀工程之興建、改建、修繕等行業均屬之，如設置人造草皮或營造步道、圍籬、塑像、噴泉、假山堆製及池沼開鑿等景觀工程。</p> <p>不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景觀設計應歸入 7111 細類「建築服務業」。 公園綠化、園藝植栽及維護應歸入 8130 細類「綠化服務業」。 </p>	95.05.09
2	修	N				<p>支援服務業 凡從事支援一般企業運作之各種活動（少部分亦支援家庭）之行業均屬之，如租賃、就業服務、旅遊、保全及私家偵探、建築物及綠化服務，以及辦公室行政服務等。</p>	95.05.09
3	修		81			<p>建築物及綠化服務業 凡從事建築物及綠化服務之行業均屬之，如在顧客場所提供作業人員以執行一般內部清潔、維護、垃圾處理、保全、郵件寄送、洗衣等多種輔助活動、建築物及工業等清潔服務、綠化服務等。</p>	95.05.09
4	增			813	8130	<p>綠化服務業 凡從事花草樹木之種植、施肥、配置、修整、維護以及建築物、運動場及其他休閒場所周邊之假山水、池塘、涼亭等維護之行業均屬之。行道樹之移植、修剪、維護亦歸入本類。</p> <p>不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花草樹木之栽培應歸入 A 大類「農、林、漁、牧業」之適當類別。 公園、庭園營造應歸入 4320 細類「庭園景觀工程業」。 景觀設計應歸入 7111 細類「建築服務業」。 </p>	95.05.09

註：劃底線表示修訂部分